

警惕“同城交友”APP暗藏诈骗陷阱

■新华社记者 陈聪 王鹤 徐凯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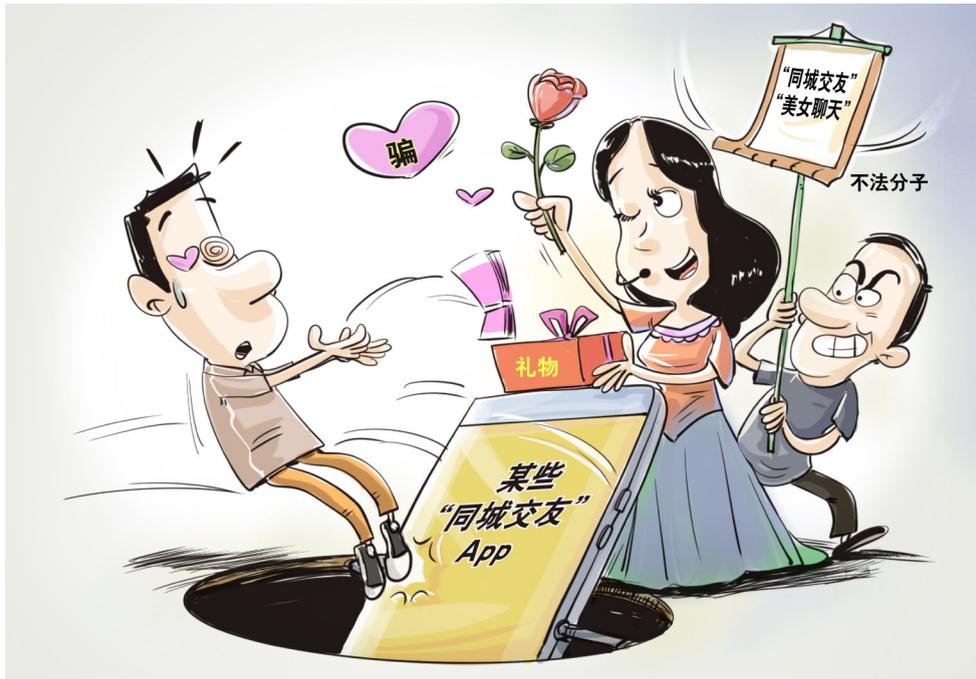
登录APP就有美女主动搭讪，“同城可约可见面”……黑龙江省鸡西市公安局不久前打掉一个利用“同城交友”软件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的犯罪团伙，涉案金额2.2亿元，涉案女主播账号4万余个，共抓获犯罪嫌疑人426名。近期，当地检察机关已对230人提起公诉，当地法院系统已对其中93人作出判决，其余涉案人员正在审判过程中。

暧昧广告链接交友骗局

“附近小姐姐100元至300元出，自己谈。”2022年2月，鸡西市公安局新型涉网犯罪侦查分局专案一大队民警在对本地互联网信息例行巡查时发现，部分社交平台上有用户发布暧昧广告，并附有站外APP下载链接。“发现线索后，我们立即对该线索进行核查。经过分析研判，发现链接接入的是一款交友类APP‘陌情’。”鸡西市公安局新型涉网犯罪侦查分局专案一大队大队长尹逊鹏说，在这款APP中，男性用户要与女性用户进行语音、视频聊天或赠送虚拟礼物，需付费购买“约币”；女性用户聊天不仅不用花钱，还可以按比例将男方消费的“约币”提现。

随后，公安机关用了约5个月的时间，对信息流、资金、犯罪团伙组织架构等进行研判，该APP幕后的广东省某地一网络科技公司浮出水面。公安部门发现，涉案公司老板、犯罪嫌疑人尹某某利用朋友及亲属身份先后成立16家公司，在多个平台的应用商城先后上架推广70余款APP，均以“同城交友”“美女聊天”为幌子，吸引用户下载使用。

2023年，鸡西市公安局新



当前，一些“同城交友”APP背后已形成一条完整的产业链条。除软件公司、女主播外，还有一群负责招聘、培训女主播的职业化团体，他们教女主播以各种话术引诱男用户充值。受害人被骗金额少则几百元，多则几万元甚至几十万元。

人民视觉

型涉网犯罪侦查分局赴福建、广东等地进行第一批和第二批“收网”行动，抓获尹某某、女主播苏某某等犯罪嫌疑人。侦查结果显示，涉案公司单月交易流水最高逾千万元，女主播提现总金额达1.2亿元。

各种话术诱导用户充值

据了解，涉案公司上架的70多款交友APP，虽然名称不同，但均使用同一后台服务器，功能模块完全一致。

“我们业内把同一后台、不同名称的多个APP称为‘马甲包’，用这种方式拓展用户量，增加曝光度和下载量。”犯罪嫌疑人尹某某说，为遏制“马甲包”大量繁殖，一些应用商城规定，同一公司只能上架最多两款同类型APP；各公司

则“见招拆招”，采用注册多个公司的方式继续繁殖“马甲包”。“男用户聊天要支付费用，女用户的目的是赚钱，这是‘同城交友’类APP的共同特征。不少女主播以约会为名骗取男方钱财。”鸡西市公安局新型涉网犯罪侦查分局副局长王明辉说。

据警方介绍，此类APP背后早已形成一条完整的产业链条。除软件公司、女主播外，还有一群负责招聘、培训女主播的职业化团体，他们教女主播以各种话术引诱男用户充值。王明辉说，受害人被骗金额少则几百元，多则几万元甚至几十万元。案件受害人多为成年男性，由于顾虑名誉隐私，或因已成家，不想让家人知道，一般很少有人主动报案。

“我们之前在广西某地农村抓获一名黄姓女主播和她的丈夫，两个人在软件上‘分工明确’——男的负责以女主播口吻和男用户进行文字聊天，女的则负责语音和视频聊天；夫妻俩以务农为生，被抓获时正在侍弄菜园。”鸡西市公安局新型涉网犯罪侦查分局专案一大队民警徐冀说。据了解，向公安机关报案的男性用户在使用APP过程中渐渐发现，无论他们怎么努力购买“约币”提高亲密度，线上“美女”始终没有和他们线下见面，只是不断索取更多的钱财礼物。

谨防付费聊天、主动搭讪的网络诈骗

犯罪嫌疑人尹某某说，这

类APP市场规模很大，APP收益机制大同小异，都是付费聊天，不同平台的具体玩法和女主播的提成比例不等。黑龙江龙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周莹表示，如果这类交友APP中的女主播在网聊时虚构事实骗取钱财，就属于十分典型的诈骗行为，触犯刑法。

记者调查发现，目前网上还有不少“同城交友”类APP。记者在某手机应用商城搜索关键词“交友”后，跳出大量APP推荐下载。不少APP下载页面的评论里都有“那些同城约的都是骗子”“聊得越多就会充值越多，诱导消费，别被骗了”等留言。记者随机下载一款含有“同城”“交友”标签的APP，注册后不到一分钟，就有143个女主播打招呼。有的女主播聊天内容非常露骨。记者称自己在东北一城市某商场附近，一名女主播便说自己也在该城市，可线下约见开房，但需要把房间号发给她并预付“100块车费”。

“鸡西破获的案子中，涉案公司租用的是境内服务器；很多同类公司把服务器和客服团队设在境外，增加了打击和取证难度。”王明辉说。公安机关建议，有关部门应加大互联网监管巡查力度，重点关注有色诱、诈骗嫌疑的广告和涉“同城交友”类APP的投诉举报信息；如发现存在诈骗情形，及时采取下架等措施。鸡西市公安局新型涉网犯罪侦查分局政委杨兵提醒，当网友遇到付费聊天、女生主动搭讪等反常现象，应引起警惕。如发现遭遇网络诈骗，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想通过兼职赚钱的网民也要清醒认识到，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伪造身份聊天也可能构成诈骗罪。

乘客开门致人伤 司机是否要担责

■人民日报记者 巨云鹏

如今，很多人选择乘坐网约车出行，有时会有潜在的安全风险。当发生事故和矛盾纠纷时，由于网约车运营涉及多个主体，包括司机、平台企业、乘客等，责任如何界定？

傍晚时分，乘客小阳在平台叫了一辆网约车前往目的地，在临近目的地的一个路口等候红绿灯时，小阳想要下车。司机王某同意后，小阳从

后排打开右侧车门，刚好和后方驶来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造成驾驶人摔倒受伤。经司法鉴定，电动自行车机构成伤残。电动自行车司机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肇事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司机王某、乘客小阳、网约车平台企业等承担赔偿责任。

一审法院认为，本案中，网约车司机没有在合适的地点停车，也没有提醒乘客开门时注意后方来车情况；乘客小

阳作为开门行为的实施者，没有尽到注意观察、避免危险的义务。而王某车辆是以家庭自用名义投保，实际却从事网约车营运活动，综合笔录材料等，可以认定保险公司对事故在商业三者险范围内予以免责；网约车平台企业未尽到审核职责，导致本不应用于营运的车辆对外营运，最终造成人员伤害，网约车平台企业应对此负有责任。

最终，上海市第一中级人

民法院终审判决，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赔偿受害人，网约车司机对此次事故承担70%的责任，网约车平台企业对司机的上述赔偿承担连带责任；乘客承担30%的责任，赔偿受害人35.2万余元。上海一中院民事审判庭庭长卢颖提醒，网约车平台企业应对在其平台上注册的司机和车辆资质以及车辆所购保险是否适用于营运类车辆等尽到相应的审核义务，完善相

应准人要求，使类似本案纠纷可通过商业保险等社会风险分担机制来解决，更有利于各方权益的保护。

华东政法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童潇认为，网约车平台企业应根据相关数据所反映的多发事故类型、纠纷类型，总结出网约车运行中可能遇到的纠纷和风险，比如违法停车、乘客违章开门等，对网约车司机进行工作提示和风险提示。